

氹仔關帝天后廟創建時間考

邢榮發 *

摘要 在氹仔北部的卓家村旁有一座關帝天后廟。因廟宇的早期文物證據，包括創廟碑、銘鐘等物盡數佚失之故，唯有透過對清康熙以降，卓家村的開村時間、早期地貌變化條件、人文條件及歷史背景等方面作出綜合分析研究，以推斷出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同時釐清該廟與氹仔卓家村的關係。研究顯示，該廟應創建於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早於卓家村的開村時間；廟宇並非由卓家村人所創建，只是創建者遷離該處後，由卓家村人接手管理。因此，今坊間稱此廟為“卓家村關帝廟”並不準確，應根據廟中兩碑記之碑題，稱此廟為氹仔“關帝天后廟”為宜。

關鍵詞 卓家村；關帝天后廟；關帝殿及天后宮；氹仔

引言

氹仔卓家村附近的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至今尚不確定。廟內光緒七年的“重修關帝天后古廟捐簽碑”載：“關帝天后廟者，創建於康熙之年。”¹然而，廟內尚存的聯牌、匾額、雲板等文物中的紀年，最早只可追溯至道光十七年（1837年）。因早期的文物證據包括創廟碑、銘鐘盡數佚失之故，有關其創建時間或前期發展的考證存在困難。此外，由於廟宇地處卓家村範圍，該廟在近數十年被坊間稱為“卓家村關帝廟”。顧其名而思其義，這一名稱可能有兩重含義：其一是指該廟是由卓家村人創建的，則其建造時間最早只能在卓家村建村的同時期或之後；其二是因為該廟位於卓家村旁邊，“卓家村關帝廟”作為便於“準確定位”

的坊稱，其含意只是“位於卓家村的那座關帝廟”而已，則該廟的創建年份有可能早於卓家村的開村時間。

氹仔關帝天后廟目前尚存的碑記有二：其一為立於光緒七年季冬（約1882年1月）的“重修關帝天后古廟捐簽碑記”，其二為立於民國六年（1917年）的同名碑記。後者無序言（或已佚失），只刻錄“茲將各信士本村水陸人等捐助工金芳名臚列于左”作為碑文的開篇。基於此，有關氹仔關帝天后廟創建時間的考證，唯有透過對清康熙以降，卓家村的開村時間、早期地貌變化條件、人文條件及歷史背景等方面作出綜合分析研究，從而推斷出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同時釐清該廟與氹仔卓家村之間的關係。

針對民間自建的天后廟往往選址於海角臨岸之地的特點，筆者試圖從氹仔的地貌變化入手，探究清初（尤其是康雍時期）氹仔的地貌特徵，以期論證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期與當時的地理條件是否相符。

氹仔在數百年前是由三個浮於海中的山頭組成的小“島”群，當時僅為香山縣管轄下的

* 邢榮發，歷史學博士，主要研究方向為澳門建築及文化史；現為澳門大學澳門研究中心碩士生導師（兼職）；先後發表有關澳門歷史文化的論文三十多篇，出版了《明清澳門城市建築研究》《澳門中華總商會》《澳門歷史二十講》及《澳門·雀仔園·福德祠》等著作；曾組織或主持“聖保祿學院研究及重構模型”和“趙家大屋的歷史研究及建築復原研究”，以及多座廟宇研究項目。

一片荒蕪之地。至清康熙時期，中方文獻對這一海區的描述僅稱：“三龜山……澳山，山之東南。西對橫琴，水中曰外十字門，其民皆島彝也，今遷。”²只提及此處的“十字門”（路氹之間水道）。至於“雞頸山”³或“潭仔”⁴之名，最早出現於乾隆十六年（1751年）撰成的《澳門記略》。自葡萄牙人登澳築室而居以來，早期的外文文獻也鮮少提及這三個荒蕪的山頭。從較早期的1772年《澳門媽閣地圖》（圖4）可見，雖然該圖對氹仔的描繪較為簡略，但已顯示出兩個島嶼的大致形態，且各自有了葡文名稱。

由於缺乏較早期且準確的氹仔地圖，為推演出康雍時期的氹仔地貌，筆者嘗試分析現存較接近現實的不同時期的歷史地圖，逐步往前上溯至清初時期氹仔各階段的地貌變化，分析創廟時期的氹仔北部地貌，以支持後文對創廟及建村時間的討論。

一、氹仔早期地貌變化推演

首先，筆者從眾多描繪了氹仔的早期中式澳門圖中進行篩選，依據地圖繪製的準確程度，選取出代表不同時期、較為清晰的五張氹仔圖。其中，兩張分別繪於1910年及1916年的澳門圖⁵較為符合現實中氹仔島的相對比例，兩圖都顯示出氹仔當時已形成大、小兩個島嶼，但均缺乏細緻的內容。另有一張繪製於1909年的《葡人越界影射圖說》，⁶雖然當時正處於中葡勘界談判期間，理論上該圖的地理信息應該準確無誤，但地圖卻顯示氹仔有四個大小山頭，與當時的實際情況不符。這可能是因為該圖乃民間的“勘界維持會”出版，並非官方地圖。至於繪製於十九世紀中葉的《香山縣圖》和1808年的《澳門圖說》，⁷它們對氹仔島的描繪僅為一座概念化的大山頭，與當時的氹仔島現實狀況更加不符。這也表明，在當時的朝廷眼中，氹仔這幾個荒蕪的小山頭確實是微不足道之地。因此，我們難以根據現存的早期中式地圖所示的氹仔，了解到歷史上氹仔實際的地貌變化。

其次，筆者選定了四張較有參考價值的早期西方地圖進行研究。這些地圖包括：1907年白朗古將軍（General Castello Branco）繪製的《澳門內港圖》（*Reconhecimento hydrográfico sic do pôrto e rada de Macau*）、W. A. 里德（W. A. Read）繪於1865至1866年的《中國東海岸：澳門及其鄰近島嶼和海岸圖》（*China, Costa de Leste. Macau com as ilhas e costas adjacentes Feita*）、詹姆斯·庫克（James Cook）船長繪於1780年的《澳門和氹仔圖》（*Sketch of the Typa and Macao*），以及科斯托迪奧·E. 阿澤維多·倫多（Costódio E. Azevedo Rendo，一譯“國諾美斯”）船長繪於1772年的《澳門媽閣地圖》（*Mappa da barra de Macao*）。筆者將依據這些地圖，按時間倒序回溯，對氹仔的地貌發展進行推論。

圖1是據1907年白朗古將軍繪製的《澳門內港圖》所製作的1912年重製本（局部）。圖中已清晰標註出Quanta Mui（關帝廟）及Choc ch（卓）等地點，其中的Choc ch當指卓家村。在這張水文圖中，氹仔與路環之間的水道被標記為Canal da Taipa（氹仔航道，即十字門水道）。這是早期西方洋船進入澳門的航道，其路線從路環以南的外洋向東航行，北轉繞過九澳山後向西轉，進入路、氹之間航道（即Canal da Taipa），再從潭仔山（今之小潭山）與小橫琴之間的契辛峽北上，經娘媽角到達澳門北灣。⁸從現今廟宇的坐向（坐東北向西南）可見，氹仔關帝天后廟自建成以後，就正對着十字門這一洋船必經的水道。因此，對於該廟光緒年間的重修碑中有“是以赫濯聲靈，洋夷望之而震懾……”之句就不難理解了。此外，圖中在龍頭環對開海灣處有“潮水低潮時全乾涸”的葡文標識，這說明至1907年時，氹仔三沙地區大部分仍屬海灣內的淺水區域，尚未形成或未被填平為陸地。

圖2清晰地展示了1865年氹仔北部小村落及茅屋的分佈情況。此時，西沙（潭仔）山邊蓋有茅屋（從圖1中可見，這些茅屋在190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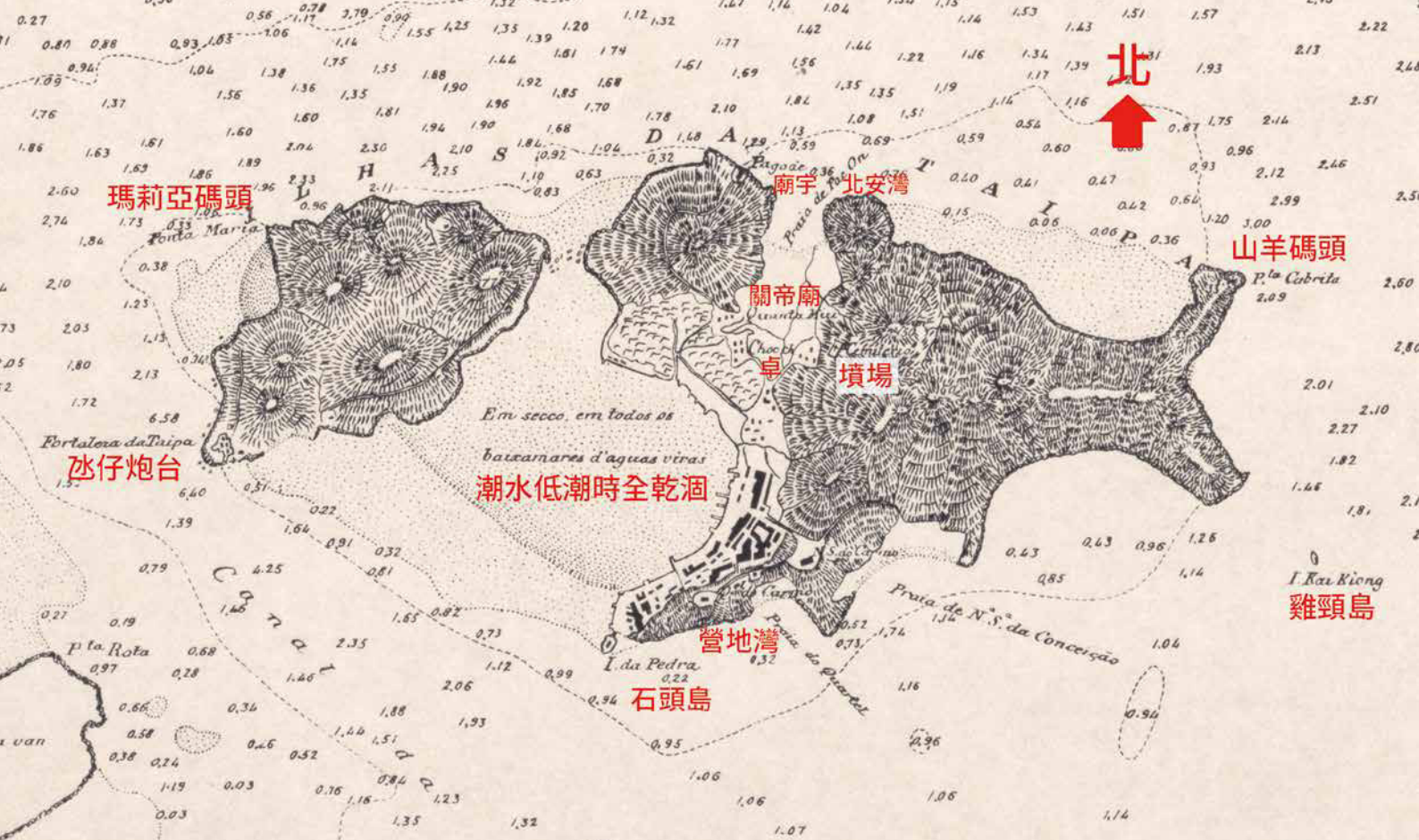


圖 1. 據 1907 年白朗古將軍繪製的《澳門內港圖》所製作的 1912 年重製本（局部），圖中的中文字乃筆者附加之說明。（底圖來源：Public domain, via Wikimedia Commons <[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Reconhecimento_hydrogr%C3%A1fico_\(sic\)_do_p%C3%B4rto_e_rada_de_Macau._LOC_89696066.jpg](https://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Reconhecimento_hydrogr%C3%A1fico_(sic)_do_p%C3%B4rto_e_rada_de_Macau._LOC_89696066.jpg)>.)

時已消失），而十字門水道有“潭仔錨地”（Ancoradouro da Taipa）的標記。在這一時期，氹仔中部由於沙泥淤積已形成大片海灘，自 1780 年（圖 3）至此時的八十多年間，海灣灘塗的發育已達到灣域面積的一半左右。

圖 3 節取自 1780 年的《澳門和氹仔圖》。⁹ 圖中的十字門水道上標有“TYPA”字樣，氹仔的地貌被呈現為三山二島：東面由雞頸山與觀音巖相連成一島，稱為“大潭仔”，島上兩山頭之間的平地被塗上綠色，表示該區域為大片農地；西面的潭仔山則被稱為“小潭仔”¹⁰。此時，氹仔中部海灣中的淺水區域已初步形成。

圖 4 節取自 1772 年的《澳門媽閣地圖》。該圖顯示，當時的雞頸山（Kaikião）與觀音巖已連為一島，島上繪有數間房屋，表明東面的這兩座山在 1772 年以前便已相連，且存在耕地和居民點。圖中氹仔的兩個島被分別賦予了葡文島名，東島被稱為 Santa de Maria

Nunes，西島則被稱為 Typa 或 Quebrada（潭仔）。此時，潭仔山與觀音巖之間的水道水淺，海灣已開始出現沙泥淤積現象。

從以上四幅西方地圖關於氹仔地貌的描繪可知，至乾隆三十七年（1772 年），氹仔的三個山頭已形成兩個島嶼。筆者選取了 1772 年至 1865 年這近百年間海灣灘塗的發育進度作為參數進行分析推算，自 1772 年開始，若以灘塗面積作“減法”，反向推算六七十年前的康熙年間情況，其時氹仔觀音巖東、西兩側的水道已經因為沙泥淤積而發生變化：西側水道很可能已成淺水且半堵塞狀態；而東側水道兩岸也已淤積形成了海灘。根據水流和沙泥淤積的進度估計，當時東側水道中間仍保留着一條窄小的淺水道，形如小溪澗。同時，觀音巖南面沙泥淤積形成的淺灘已經向東、南方向擴展，連成了一片，而且近岸邊的海灘已經高於海面，形成了明顯的海灘。筆者基於以上推算，得出了圖 5 所展示的地貌形態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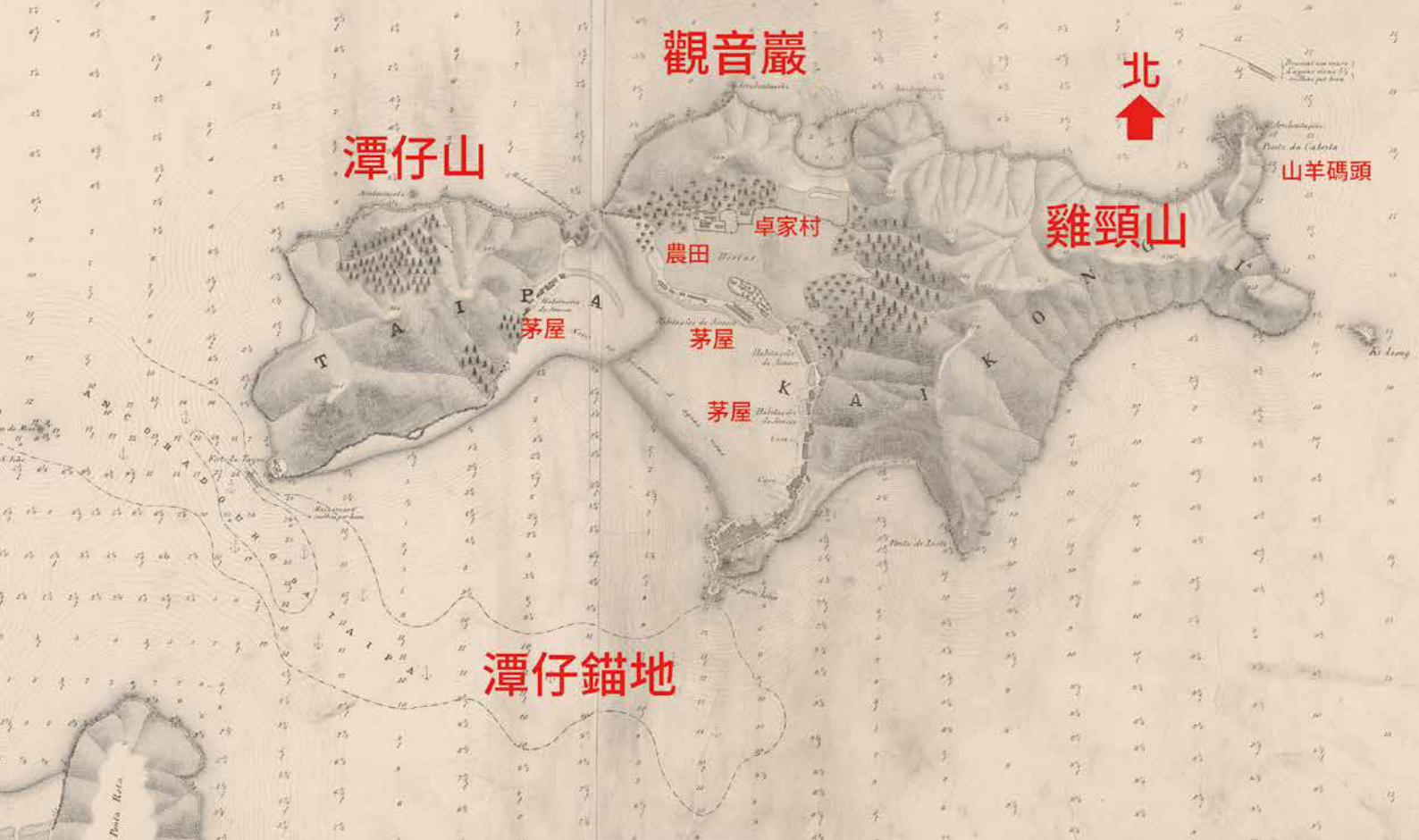


圖 2. 《中國東海岸：澳門及其鄰近島嶼和海岸圖》（局部）所載的 1865 至 1866 年的氹仔島，圖中的中文字乃筆者附加之說明。（底圖來源：Public domain, via Bibliothèque nationale de France, département Cartes et plans <gallica.bnf.fr/ark:/12148/btv1b53098798q>。）

清初的氹仔由三座山分立組成（圖 6）：東面是雞頸山（158.2 米），中間是觀音巖（58.5 米），西面是潭仔山（110.4 米）。此地位於西江水最大出海口磨刀門列島之東，以及磨刀門河水東流的洪灣水道¹¹之末端。水流受到潭仔山阻擋後，部分通過氹仔與小橫琴之間（今稱“契辛峽”）奔向十字門（路氹之間）水道，部分則向東流向珠江口方向，在觀音巖北與來自伶仃洋的水流相遇，連帶沙泥向南分流成觀音巖東、西兩側支流。觀音巖東面水流入口（北安灣）因山架潛海，導致水淺且水道較長，造成由洪灣水道及伶仃洋帶來的沙泥在此沉積；加之當地潮流弱，波浪作用小，¹²無法將泥沙帶出海外，於是沙泥堆積成灘。這裡最早形成較大片海灘的位置，當屬觀音巖南面及東南面水流平緩的海域。

綜上所述，清初觀音巖南面的天然地貌已適合作為漁船蝦艇短時間歇息之地。康熙末年，由於水道逐漸縮窄，沙泥淤積速度加快，

形成了可供漁民曬網、織纜繩的小沙灘。此後，該地逐漸發育成大片灘塗。至雍正年間，觀音巖東水道應尚有一狹窄水道流入三山環抱的海灣。乾隆初年，由於水淺，沙灘發育加速，導致雞頸山與觀音巖連成一島。經過二三十年的人為填土造田，形成了 1772 年地圖上所示的地貌（見圖 4）。

二、卓家村開村時間考

根據“關帝天后廟者，創建於康熙之年”的碑記記述，結合上文關於氹仔地貌的分析，可知至康雍年間，此地已具備開墾耕地的條件。筆者繼續依據現有線索加以上溯，從卓家村尚存的幾份“送田契”所載的時間往前推論，考證卓家村的發展歷程，並進一步論證其開村時間，釐清卓家村與關帝天后廟之間的關係。¹³

首先，根據氹仔卓家村一張嘉慶二年（1797 年）八月十二日的卓開滿送田契，可以



圖 3. 詹姆斯·庫克船長繪於 1780 年的《澳門和氹仔圖》（局部），圖中的中文字乃筆者附加之說明。（底圖來源：Public domain, via Wikimedia Commons <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Sketch_of_the_Tyfa_and_Macao_1780_22924837.jpg>.)



圖 4. 1772 年《澳門媽閣地圖》（局部）中的氹仔島，圖中的中文字乃筆者附加之說明。（底圖來源：Public domain, via Wikimedia Commons <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Mappa_da_barra_de_Macao_LOC_89696137.ti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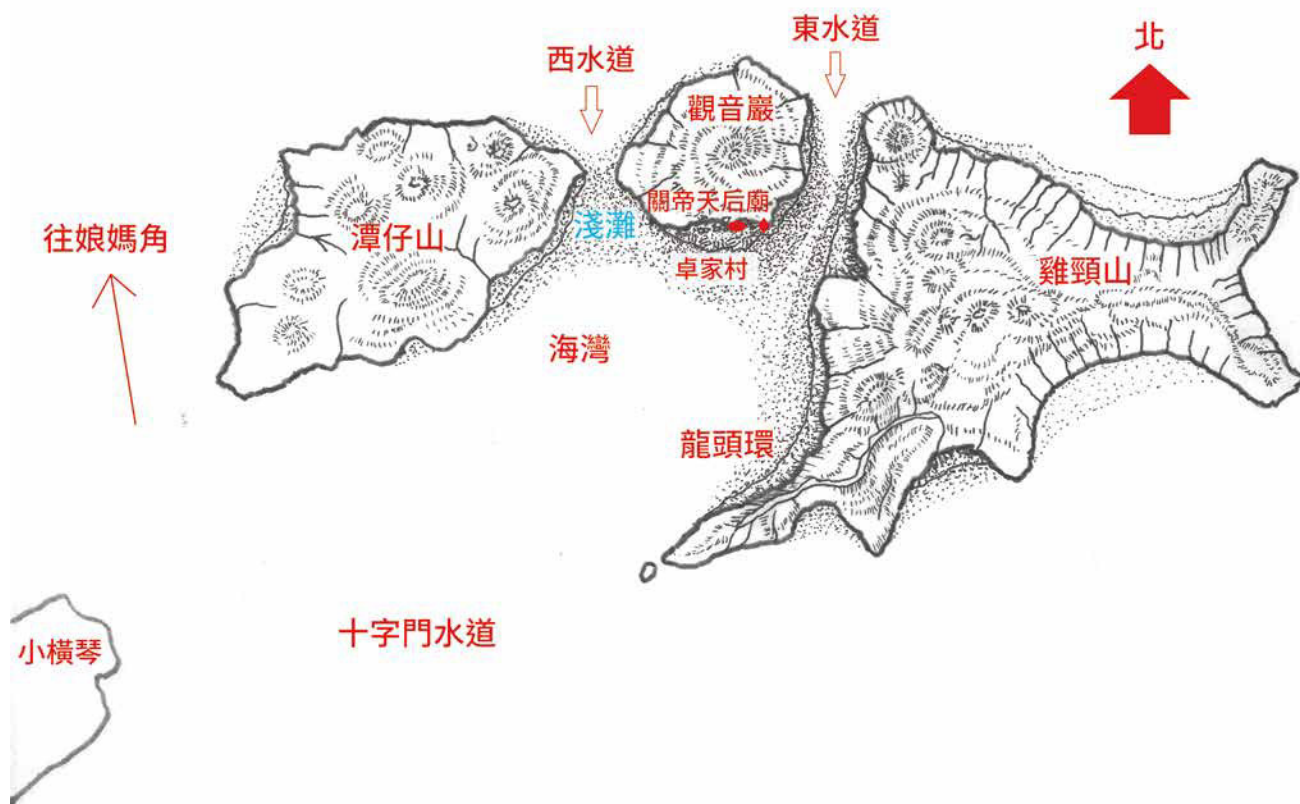


圖 5. 筆者推算的十八世紀初氹仔三山地貌示意圖（圖片來源：筆者研繪於 202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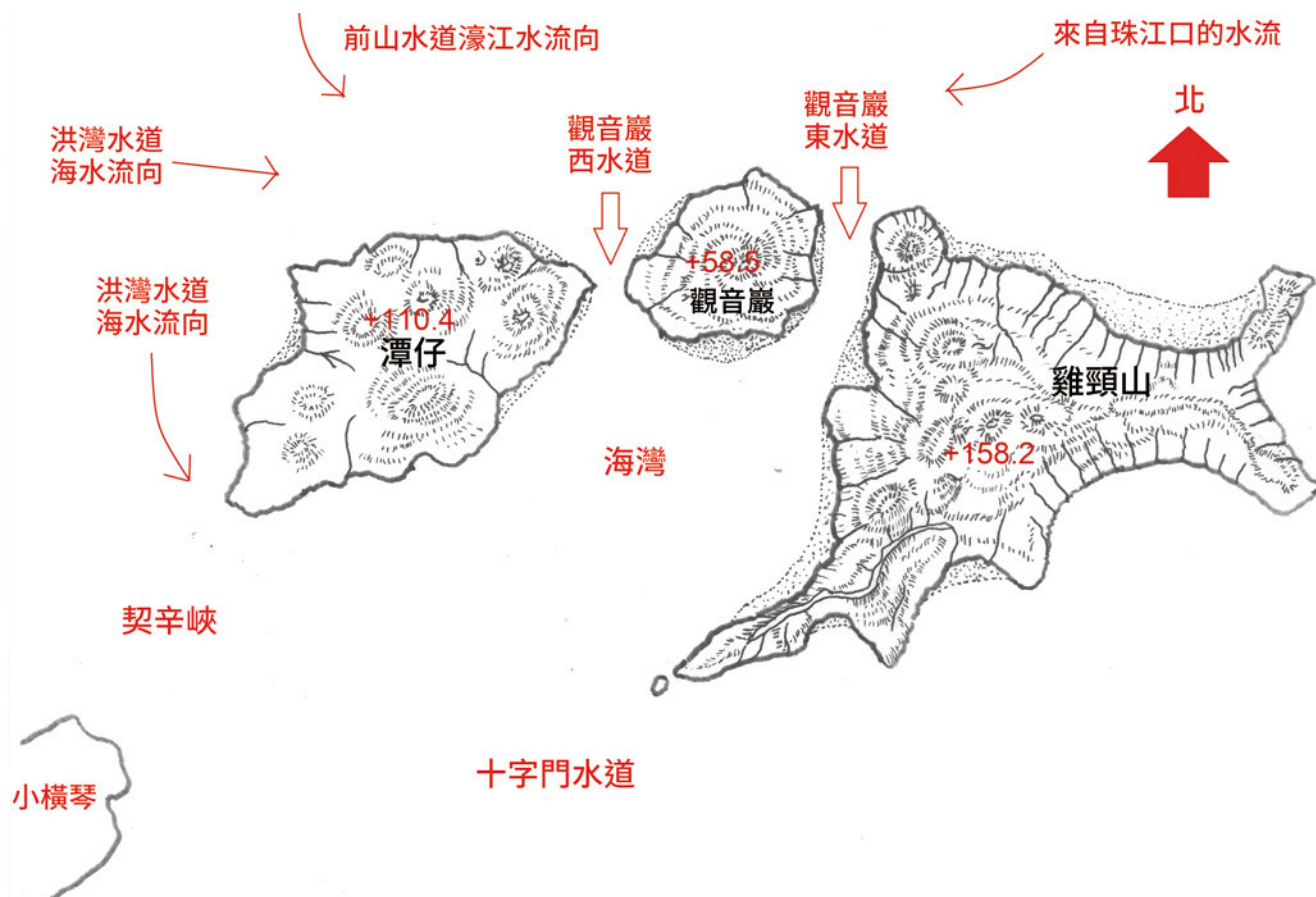


圖 6. 筆者推算的清初氹仔地貌及水流示意圖（圖片來源：筆者研繪於 2023 年）

澳門研究

得知早在嘉慶初年，此地就已有田地買賣。此外，《澳門黑沙——田野考古報告》提到，卓家村族人在嘉慶二十三年（1818年）的另外四份送田契¹⁴中，均有“蒙皇上於乾隆年間將此場倒缺，不用需糧納稅……”之句。此處的“於乾隆年間”指的是乾隆十一年（1746年），時任香山知縣的張汝霖為香山全縣的老荒田奏請免陞科，卓家村的沙田亦因此獲免納田稅。¹⁵張汝霖奏謂：

老荒一項多屬山梁岡陁崎嶇礧确，地勢偏斜，上無寸許之泥，下皆砂石之底，天雨一過，水即消洩。即種植薯芋雜糧，收成難。必此項荒地原可聽民自墾……如係山梁岡陁，地勢偏斜，砂礧夾雜，雨過即消，即種植雜糧而收成難，必獲利最微者，無論畝數多寡，概免陞科……¹⁶

由於卓家村的田地其時亦屬免陞科之列，因此可以理解為這裡的田地多屬“砂礧夾雜”的沙田，¹⁷即使“種植雜糧而收成難”。這些沙田的田稅直到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才重新陞科。¹⁸從以上各時期的田地買賣情況可知，氹仔卓家村自嘉慶年間起，已有不少有價值的耕地；同時也說明早在乾隆十一年以前，已有卓家族人在此耕作生息，且其田地已被官方記錄在冊，才會出現送地契中提及的“蒙皇上於乾隆年間將此場倒缺，不用需糧納稅……”之說，但此時絕非卓家村開村之時。

根據官塘鄉《卓氏族譜》載：

十二世煥三諱學元，□式公長子，生於康熙辛卯年（1711年）八月十七日，卒於乾隆乙巳年（1785年）九月十七日，葬囡仔辛乙戌辰。¹⁹

由於族譜記載卓煥三“葬囡仔”（即氹仔），因此《官塘村史話》一書認為，卓家族人中首位於澳門氹仔落戶者，乃官塘鄉（今屬珠海官塘村）卓氏第十二世孫卓煥三。²⁰黎鴻健則認

為，卓煥三大約在“1720年代的康熙年間”移居氹仔。²¹具體而言，“1720年代的康熙年間”可指康熙五十九年至康熙六十一年（1720至1722年），按《卓氏族譜》記載，卓煥三生於康熙辛卯年（康熙五十年，1711年），然則當時他只有10至12歲（虛歲）。

筆者認為，黎鴻健此說值得商榷。首先，卓煥三當時尚未成年，未能自立謀生，必須有長輩提攜扶持，因此將他視作氹仔卓家村的創村者就難以成立；其次，按照舊時鄉例，卓煥三此時虛歲未滿20歲，尚未行“加冠命字”之禮（成人禮），因此不能當家，²²故其最有可能是在成家以後才移居氹仔。若他加冠之後即成家，且當年即遷到氹仔落戶，則其時已是雍正八年（1730年）。因此，這就涉及兩個必須先確定的前提：其一，如果氹仔卓家村是自卓煥三時開村，那麼開村時間應在雍正八年或之後；其二，如果開創氹仔卓家村者並非卓煥三，則應該另有卓姓人士。

基於《卓氏族譜》之載，筆者傾向認為氹仔卓家村的建立是自卓煥三開始的。雍正元年（1723年）六月，清廷曾頒佈“詔墾田令”，謂：

令各省可墾之田，聽民相度地宜自墾，自報地方官吏，不得有所勒索。起科之例水田仍以六年，旱田遲以十年。開墾多者官議敘。由是，粵民踴躍，爭願墾荒。²³

當時的廣東居民因開墾荒地並報官後可以免稅，故而積極墾荒。筆者猜測，家住官塘鄉的卓煥三在成家以後（1730年或稍後數年間）出外謀生，他來到氹仔後，選擇在觀音巖南面墾耕山腳荒地，並把岸邊灘塗開發為沙田，隨後報香山縣登記在冊，自此，卓氏在氹仔落地生根，開枝散葉；其後逐漸凝聚族人開墾耕作，歷經十數年逐步填平海灘，擴大稻田耕地範圍。經過數代人的繁衍生息，此處遂發展成一個小村落——氹仔卓家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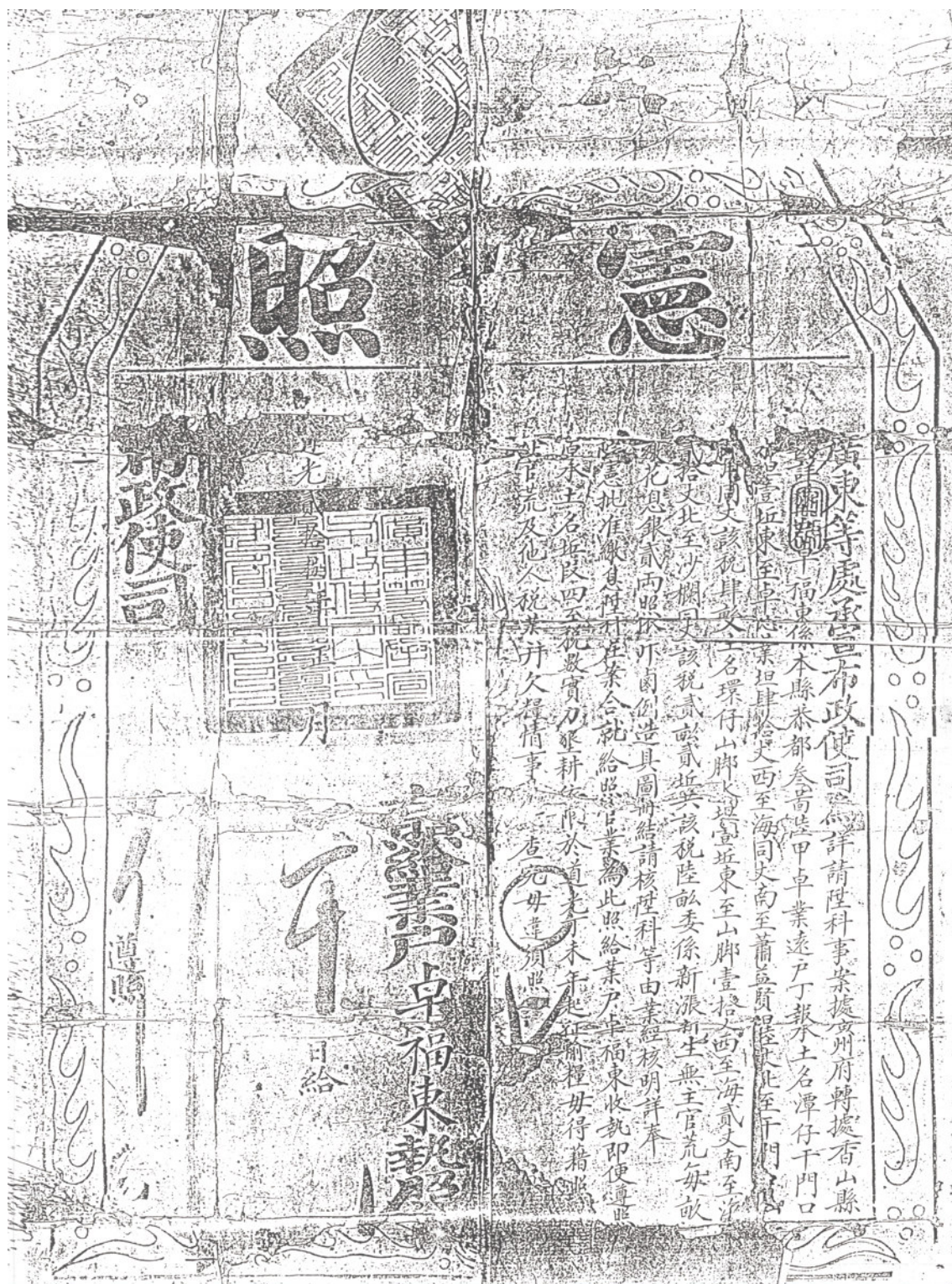


圖 7. 廣東等處承宣佈政使司於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發給業戶卓福東的執照（俗稱“紅契”）（圖片來源：筆者收藏地契影印本）

澳門研究

三、創廟的人文條件及歷史背景

至此，我們已知康雍年間觀音巖南面已形成可滿足漁民晾曬、修補漁網及絞織纜繩的小沙灘；其次，氹仔卓家村創村的時間最早約在雍正八年（1730年）或此後數年間。換言之，所謂“創建於康熙之年”的關帝天后廟，在卓煥三到達觀音巖時，至少已存在八九年，甚至創建於更早之前。

為了更準確地推算出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筆者嘗試從人文角度進行分析，即通過廟內現存有文字紀年的文物來尋找線索。如今廟內的石碑、雲板、匾額、楹聯、牌聯、幡、香爐、化寶鼎、神案擋板、祭案、祭器等物，均為歷年信眾敬送予兩廟。其中，光緒七年仲冬至光緒八年孟秋（1881年12月至1882年10月）的一次重修，有最多的文物被保留下來，共有九件（對）。這次重修的11個月中，有10個月是在1882年，而當時留下的一通碑記是本研究的重要依據。

（一）廟內文物紀年分析

廟宇在創建時，通常會立碑鑄鐘（或以鑄鐵雲板代鐘紀年）。²⁴ 每當廟宇重修，也往往會有善信敬送匾額、楹聯、牌聯等懸掛於廟中，以求福澤，增添廟宇的榮光，同時也表達信眾的敬意。因此，以下先從現存文物中的兩通石碑記開始分析。

根據光緒七年季冬（1882年1月）所立的“重修關帝天后古廟捐簽碑記”序言，此次重修工程規模並不大。碑記描述重修後“廟貌則合而為一，兩列龍龕；堂階則展而重寬……”，表明工程主要是將關帝殿與天后宮兩座廟宇內部合併為一體，具體做法是拆除兩廟之間的分隔牆，以打通前殿，同時保留第二進原有的兩間建築，分別仍作關帝殿和天后宮之用。此舉使得兩廟前殿空間連通且更加闊大，為善信進行祭祀活動提供了更為寬敞舒適的環境。

另一通石碑是民國六年孟冬（1917年11月13日至12月11日）所立的“重修關帝天后古廟捐簽碑記”，此時距離光緒年間的重修已歷35載。此碑未載序言以述重修之緣由與細節，僅於碑之右側刻錄“茲將各信士本村水陸人等捐助工金芳名臚列于左”，表明其為記錄捐助者名單之碑。筆者推測，這通石碑是這次重修所立的其中一碑，此外應另有一通重修序碑，惜已佚失，但此捐簽碑仍相當具有歷史價值。可惜的是，有關是次重修的匾額、對聯或其他物品均已不存，獨有此通無序捐簽碑存世。儘管這通石碑缺乏對重修內容的直接記載，但觀其工程支出費用之龐大，亦可推知這是廟宇的一次重大重修。

在現存文物中，還有一塊鑄鐵雲板（圖8），其紀年為“道光廿□年”²⁵（可能是“廿一”至“廿九”年，即1841至1849年之間的其中一年）。考慮到1841及1842年為第一次鴉片戰爭期間，澳門鄰近小島皆在戰爭範圍內，因此在海路受阻且物資難以運輸的情況下，對該廟宇進行大規模重修的可能性極小。1843年，龍頭環北帝廟剛剛落成，民眾要在同年籌措重修關帝天后廟的資金，相信亦有困難。而在1844至1849年間，最值得注意的是1846年5月，剛蒞任澳門總督的亞馬留（João Maria Ferreira do Amaral）積極推行殖民擴張政策，在澳門半島大肆逼迫華民及船商向澳葡當局納稅，甚至炮轟抵制的船戶船商，²⁶ 導致船員傷亡嚴重。筆者認為，此時漂泊海上的船戶中，不少人可能為了躲避亞馬留的橫徵暴斂，選擇停泊於非葡人管轄的氹仔地區避難。在此背景下，他們祈求關帝、媽祖庇護，發起擴建較接近澳門的“氹仔關帝天后廟”的舉動，也符合當時的社會需求。筆者推測，在強徵船稅事件平息後，氹仔關帝天后廟便於翌年進行了此次重修。因此，雲板上的紀年最大可能是“道光廿七年”（1847年）。

上溯前述光緒七年重修前的35年，恰好對應道光廿七年。至於這是否蘊含某種規律性，目前尚無充分證據支持。就此次重修的內容而



圖 8. 道光年間所製的鑄鐵雲板（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澳門研究



圖9. 道光年間增建的一進建築（左圖）及捲棚頂（右圖）（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言，通過綜合分析廟內現存文物及建築佈局，筆者推斷極有可能是在當時新擴建了如今所見的一進建築，以及兩進之間的卷棚屋頂（圖9）。

此外，廟內尚存兩對窄長的木刻牌聯，其落款都是善信敬奉於“道光十七年季冬”（1837年12月27日至1838年1月25日間）²⁷，是目前所見廟內最早留有文字記載的文物。其

中一對掛於關帝廟前殿，內容為“聲名溢於華夷將軍加古帝之號，廟貌配乎洙泗聖人為百世之師”；另一對則位於天后宮內，內容為“聖母具大神通萬里風波平粵海，元君最多靈感千秋俎豆溯莆田”。兩對牌聯均由勝利店、新合盛船鋪敬奉，敬送年份較前述雲板的紀年早10年。筆者推測，這兩對牌聯可能是該次重修獻禮中的最後一份（因為歷次重修時，信眾敬送



匾額、聯牌等，其紀年有至該年年底的）。

（二）“康熙之年”的歷史背景

既然尚存文物紀年只可上溯至道光十七年，我們唯有從光緒重修碑上所刻的“關帝天后廟者，創建於康熙之年”（1662至1722年）這一記載，來探究這一時期的歷史背景了。

“康熙元年（壬寅，1662年）二月，忽有遷民之令……戊申（1668年）三月，有當事某某者，始上展界之議”；²⁸翌年，“詔復遷海居民舊業”。²⁹自1662年實施“遷海令”以來，“番舶暫阻，粵人貧困”；³⁰至1669年展界時，廣東、福建仍嚴禁出海。³¹展界以後，蠔鏡澳回流復業的人數相信較遷界時有所減少，³²且多數選擇回歸澳門半島的原居處生活；新移居者，部分在華人聚落中落戶，³³部分選擇聚居於半島上靠近人口集中地的區域，如北部的望廈及地處海邊的沙梨頭、娘媽閣山邊等緊貼澳城的一些無主荒地。

從光緒重修碑序言稱該廟為“關帝天后廟”來看，此廟的創建時間應在康熙冊封媽祖為“天后”之後。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清廷冊封媽祖為“護國庇民妙靈昭應仁慈天后”，³⁴翌年全面解除海禁，意味着海運及漁業等海上活動全面重啟。當時，參與海上活動的民眾皆祈求媽祖的庇佑作為心靈寄託。因此，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應不早於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即清廷全面解除海禁之年。另有一種可能，即康熙年間創廟時的媽祖神殿原稱“天妃宮”，後因清廷賜封媽祖為“天后”而改名，但鮮有此例。

全面解除海禁後，清廷設立了粵、閩、浙、江四大海關，並於1688年建粵海關澳門監督行台。³⁵香山縣的海外貿易活動亦全面恢復，海上船運商得以全面復業，漁民艇戶也逐漸恢復在較遠水域的捕撈活動。此時的氹仔地區仍只是浮於海中的三座孤山（見圖6），山石嶙峋、水源匱乏，³⁶且水上交通不便，尤其是觀音巖南面山麓，僅可作為舢板、蝦艇等小船靠岸的暫歇之地。

在這一時期，蠔鏡澳的葡萄牙商船已不足10艘，經濟極差。這種衰微景象早在清初就已顯現。1700年的澳門人口僅有19,300人，³⁷即使所有人都生活在半島上，市面仍顯得人流稀疏、淡靜，表明蠔鏡澳的經濟仍處於低迷時期。1707年，清廷禁止閩省海洋雙桅漁船前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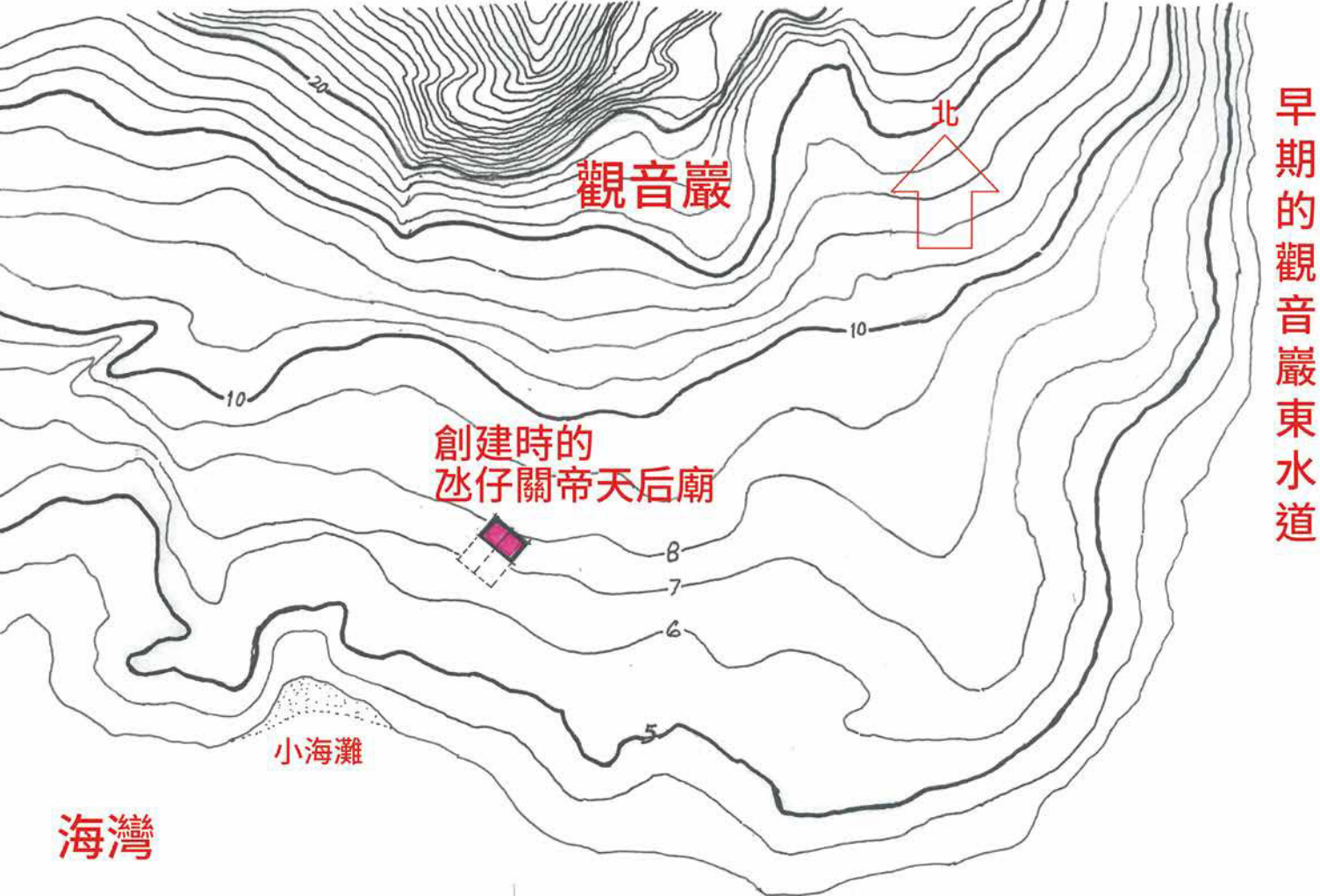


圖 10. 筆者推算的氹仔關帝天后廟創建時的觀音巖南面山勢圖（圖片來源：筆者研繪於 2023 年）

廣東（以防混雜而難於稽查）；1709 年，又命總兵官巡查海洋。³⁸ 康熙五十一年（1712 年），因內地發生饑荒，不少人逃到蠔鏡澳，澳葡議事會因聽信了一些謠言，曾企圖不接收逃難來澳的華民。³⁹ 因此，估計有個別逃荒新抵埗的華民在蠔鏡澳鄰近的島嶼（包括觀音巖）落腳暫居，特別是駕舟而來的漁家疍戶。⁴⁰ 因觀音巖南側山麓此時尚無民居，疍民即使登岸居住亦無人干預，且漁家疍戶有船有艇，往來島岸之間非常方便。其時，在觀音巖南岸較貼近海面的山腰台地（海拔約 3.0 至 5.0 米）坡度平緩，使得他們有條件在山側削土搭蓋茅屋而居；此外，當時該處海邊亦因沙泥淤積而出現小幅沙灘。⁴¹ 因此，最早在觀音巖地區棲身者，很可能就是長期生活在海上的漁家疍戶，以及作為偶爾靠岸避風的華民船運商、攬頭⁴² 等人的暫歇之地。

此時，儘管清政府給予葡人貨稅優惠，但葡人為維持其在明代時獨佔澳門對外貿易的特

權，不惜每年以 8,000 兩巨款賄賂廣東官員，希望封鎖澳門港。自康熙五十四年（1715 年）以後，除葡萄牙船以外的外國商船不再進入蠔鏡澳，而是直接前往黃埔港進行貿易。⁴³ 康熙五十六年丁酉（1717 年）夏，朝廷下達了“申嚴洋禁”之令，規定“商船不許私往南洋貿易，有偷往潛留外國之人，督撫大吏行知外國，令解回正法，後再奉旨……”⁴⁴ 此禁令在《清朝柔遠記》中有補充記載：“定例禁止南洋不許中國人貿易。澳門因係夷人不禁，獨佔其利。”⁴⁵ 因此，蠔鏡澳的葡人不在禁列，而華人則被允許在近岸捕撈維生，但嚴禁出洋。從這一年開始，直至雍正元年（1723 年）解除廣東華民出洋禁令的六年間，蠔鏡澳葡人的海外貿易成了“獨市生意”，他們往返馬尼拉及巴達維亞的船隻出入頻繁。⁴⁶ 這又帶動了蠔鏡澳海域的華民船運商、攬頭生意興旺。這時的觀音巖南面山腳亦已形成部分沖積海灘，漁船靠岸歇息、曬網者漸多。

綜合分析以上各時期氹仔的地理變化、人文條件及歷史背景，我們可以得出以下結論：首先，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應在康熙開海禁之後；其次，從地貌變化來看，氹仔要到十八世紀初因沙泥淤積，觀音巖南面才開始出現小海灘；再者，自1685年全面開海禁至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的38年間，前二十多年澳門經濟發展一直呈現頹勢，葡人商船不足10艘，難以帶動華民相關行業，導致半島上僅有約兩萬人生息。至1712年，內地又發生饑荒，許多人逃至蠔鏡澳，但災情之下，民眾難有餘資創建廟宇。一般而言，蠔鏡澳地區但凡廟宇創建或進行大重修，都意味着當年的老百姓經濟狀況明顯較好。

1715年，葡人向廣東官員行賄以封鎖澳門港，導致其他外國商船轉往黃埔港，葡人獨佔其利；兩年後，清廷禁華商出洋，但獨允葡船往海外貿易，澳門因此又興旺了六七年。這一時期，華民船運商和攬頭生意興盛，漁戶集結在珠江口捕撈，頻繁往來於外十字門之間。結合圖5的推算，此時氹仔內海灣已淤積成淺水區，並形成了多個灘頭，但島上仍然荒蕪；水上人家零星地在此搭草棚岸居、曬網、修纜。因此，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較有可能是在康熙五十六至六十一年（1717至1722年）之間。

那麼，氹仔關帝天后廟究竟是哪一年創建的？

通過分析該廟文物，我們發現目前可考的四次大規模重修的年份分別為：道光十七年季冬（1837年12月27日至1838年1月25日間）、道光廿七年（1847年）、光緒七年季冬（約1882年1月）以及民國六年（1917年）。首先，光緒七年至民國六年的大重修相隔35年，道光廿七年至光緒七年的大重修也相隔35年。其次，上述道光十七年、道光廿七年及民國六年這三次重修的年份，相應的公曆年尾數恰巧均為“7”，且首尾相距80年，而光緒重修正好又與首尾兩次重修分別相距45與35年。這不禁讓筆者懷疑，是否存在廟宇“逢五

逢十年”⁴⁷進行修繕的某種規律。當然，這只是推測，暫時難以證實。

綜上所述，筆者認為氹仔關帝天后廟較大可能創建於1717年。這一年清廷禁止華民出洋而獨允許葡船進行海外貿易。由於葡人與內地的貿易需依賴本地區的船商或攬頭做駁腳，這促進了海域經濟的繁榮，漁民艇戶、蛋戶的漁獲銷售順暢，收入增加。因此，他們在氹仔的暫居之地籌建新廟宇便成為順理成章之事。這既符合當年的氹仔地貌狀況及社情，也符合當時的歷史背景條件，較為合理。

四、廟宇建築特色及其文化

從現今所見廟宇建築的樸實形制、規模及建造方式可推測，此廟宇的創建並未得到清朝官方的參與，而是在本地區華民經濟復甦之後，由附近的漁民、蛋戶及船運商共同籌資興建的。廟宇選址於當時觀音巖南面山腰，海拔約7.0至8.0米之處（即今廟宇所在地之海拔高度），坐東北而面朝西南而建。根據1984年氹仔地圖上等高線的分佈痕跡，該地早期是一個坡度相對平緩的地段。廟宇與海傍可供舢舨等平底船停靠的小海灘之間存在4.0米左右的高差，因此需鑿建梯級上坡方能抵達廟前（見圖10）⁴⁸。

現今所見的氹仔關帝天后廟，是一座具有嶺南風格的建築。廟宇深二進、廣二間，採用夯土牆⁴⁹承重，配以硬山瓦頂。該廟的獨特之處在於：它是路氹地區唯一一座兩廟並列的連體廟宇建築；且除正面牆體外，廟宇的其餘牆體均以夯土築成，是澳門、路環及氹仔地區至今唯一、亦是僅存的以夯土牆承重的廟宇建築，其夯土牆的厚度超過70厘米（圖11）。夯土牆建築技法在粵東地區較為普遍，但在現存的嶺南廟宇建築中則極為罕見。因此，該建築殊為珍貴，在澳門中式建築史上應留下一筆。

整座廟宇呈現樸實、毫不張揚的風貌，正面三個寬厚的山牆墀頭以灰塑彩色花卉景石作

澳門研究



圖 11. 廟宇的夯土牆（左圖）厚度超過 70 厘米，正面有寬厚的山牆墀頭（右圖）。（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飾，連接檐下牆面的彩繪，為這座低矮的廟宇建築增添了一些精緻感。廟門分為左右兩道，左邊為“天后宮”正門，右邊則為“關帝殿”正門（圖 12）。與澳門地區其他廟宇的構造有所不同的是，此處的廟門並未採用傳統以花崗石作門框的做法，而是僅以石作門檻，再配以木製門框。此外，由於沒有夾門石刻聯和石板門額，故門口的對聯是用木刻牌聯的形式懸掛於廟門兩側。關帝殿門口對聯為“丹心昭日月，大義在春秋”；而天后宮門口的對聯則為“海國慈航普渡，霞榆俎豆重光”，是一對偶數字數對聯。廟名以泥塑凸字的形式呈現於門額之上，分別標示為“關帝殿”和“天后宮”。⁵⁰ 此廟因採用土法夯土牆建成，外觀簡樸，這一特點也進一步證實了其創建時並未得到清代官方的參與，且屬於非經官方批准的“僭建”廟宇，否則其建築風格需遵循一定的官方規制。

關帝天后廟正面門面另一個較為特別之處，是兩廟檐下的彩繪均只有三幅，分別位於門額的兩側以及兩廟之間山牆的一側，且均以碎瓷片作框（相信是現代之作）。兩廟側山牆內側的檐下牆面沒有彩繪或花鳥肚。

從兩廟門進入廟中，可見玄關相通，然各自設有木製屏門（圖 13）。蓋因在光緒七年重修以前，兩廟原為同一建築內相連而建、獨立存在的二進廟宇。重建時，雖將兩廟之玄關和前殿打通，形成統一空間，但仍保留了各自的屏門。統一的玄關左右各設有一小壁龕，是原來兩廟分立時各自供奉的門官財神龕。此外，兩邊屏門前正樑上均掛有一對油紙燈籠。玄關正面外牆內側的牆頂繪有兩組彩繪，每組五幅。其中，關帝殿一邊留有空白（正待重繪），天后宮一邊則以八仙中之四位仙家閒坐為主題，兩邊襯以花草、雀鳥等彩繪圖案。



圖 12. 左圖為“天后宮”正門，右圖為“關帝殿”正門。（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屏門後的前殿，由七架硬山結構的一進建築後檐部分與兩進之間的四架卷棚屋頂構成，兩部分屋頂的高低差之處為面向廟前的琉璃漏窗（現已改為玻璃窗）。前殿東南牆上鑲嵌了一塊石框黑石碑，乃立於民國六年的“重修關帝天后古廟捐簽碑記”；石碑左側設有一小拱門，通往廟的東南外邊。前殿西北牆上鑲嵌了另一塊石框黑石碑，是立於光緒七年的同名碑記。這兩通石碑均為氹仔關帝天后廟中的重要文物。

前殿結構方面，原兩廟之間的隔牆已被拆通，保留該牆頂部加固為樑，其與一進後檐之大橫樑形成十字形，共同支承屋頂。因拆去間牆後的橫向跨度大而建成厚且深重的大橫樑，頗為獨特。廟祝黃顯明先生稱此樑乃夯土而成，但經筆者現場觀察，該樑若以夯土建成，則按其長度應連自承重都負荷不了，估計內置有杉

樑或鋼鐵條作骨（有待日後檢驗證實）。兩神殿門洞全敞開，兩旁均建青磚牆，牆上有漏窗為隔斷，洞額檯格前分別掛着刻有“福、祿、壽”浮雕的木彩門——“□□共慶”和“海國咸寧”。二進建築較一進建築更深且更高，建有十七架硬山頂。其前檐口亦為一大樑，應屬於舊有夯土門面厚牆的留存部分。支撐兩神殿屋頂的三堵縱向承檁山牆及廟背後牆體，均以土法夯土建成，厚度均逾 70 厘米。兩神殿之間，開有一小門互通。

整座廟宇建築的正面由於是兩廟並列而建，且山牆特別厚重，因此在視覺上造成廟宇低矮的錯覺，實際上關帝天后廟建築並不矮小。前人在擴建一進建築及兩進之間的捲棚屋頂時，為了讓擴建後的兩個神殿光線充足，特意降低了一進建築的高度，使兩進之間的捲棚屋頂相對高出一部分，用以建造採光漏窗。因而，

澳門研究



圖 13. 左圖為天后宮的屏門，右圖為關帝殿的屏門。（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前後三個屋頂形成了由低至高的三級高度。廟宇屋頂的瓦片全部採用了陶瓦，如今所見的檐緣滿面瓦及滴水均為綠色琉璃瓦。屋脊脊飾簡潔樸實，僅以粗獷的泥塑雷紋簡單裝飾。

餘論

數百年前的氹仔，是由雞頸山和觀音巖、潭仔三座浮於海中的山頭，以“品”字形排開組成的。海灣之東有雞頸山為屏障，北有觀音巖，西有潭仔山作遮擋，三座山頭宛如雙臂環抱海灣。這裡因地處西江最大出海口磨刀門東流的洪灣水道，以及珠江口伶仃洋水流的交匯點，水流轉入觀音巖南面的海灣後速度減緩，導致河水挾帶的沙泥不斷淤積。至清代康熙初年，觀音巖南面的天然地貌已具條件作為漁船、蝦艇的短暫歇息之地。康熙末年，沙泥淤積速度加快，形成了可供漁民曬網、織纜繩的沙灘。

於是，有零星的水上人家在此搭建茅屋居住。自 1717 年起的六年間，朝廷實行華民出海禁令，唯獨允許蠔鏡澳的葡萄牙船隻出洋貿易。在此期間，這一海區的華民，特別是水上作業者生意興隆。在略有餘資的情況下，原已在觀音巖南面搭蓋茅屋而居的漁民、蛋戶，聯同華民船運商共同籌資募捐，在山石嶙峋的山腰處合建了關帝天后廟。雍正八年（1730 年）或稍後數年間，原居香山官塘鄉的卓煥三到達此地，在廟旁落戶，是為氹仔卓家村開村之始，也開啟了氹仔華人村落發展的歷史。

氹仔早期的小村落多從一家落戶肇始，繼而繁衍子孫、開枝散葉，或通過接納外姓人士落戶而成“村”。康熙五十六年（1717 年），⁵¹當地漁民聯同華人船運商、蛋戶等籌集資金，創建了氹仔關帝天后廟。此時，在廟宇周圍估計有十數戶漁家搭建茅屋居住。卓家村開村之



圖 14. 左圖為天后宮，右圖為關帝殿。（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後，這些漁戶、蟹戶仍在此生活了一段時間。然而，隨著水道逐漸淤積，可供船艇靠岸之處與廟宇及茅屋居所漸遠，漁戶出入愈發不便，於是部分人開始遷離，另尋岸邊居所；部分人則繼續在此生活。卓煥三等人凝聚族人繼續開墾，並逐步擴展田地，築堤墾植成沙田。隨着田地擴展，人口日益增多，逐漸形成了後來的“氹仔卓家村”。在部分岸居漁戶、水上居民遷離之後，卓家村人在某個時段接管了關帝天后廟，並組織了值事管理廟宇事務。

關帝天后廟是一座以夯土作承重山牆、兩廟橫向並列的中式硬山瓦屋頂建築，外觀猶如並列的兩個大神龕，建築風格簡樸低調。廟右為關帝殿，奉祀關聖帝君；廟左為天后宮，供奉媽祖（圖 14）。古代凡中國邊陲和重要關塞，為鼓舞戍邊將士之民族大義及精神，都流行關羽崇拜，建有不少關帝廟。關羽經歷代朝廷褒

揚賜封，在清代時被奉為“忠義神武靈佑仁勇威顯關聖大帝”，尊為“武聖”，民間對關羽的忠義形象的崇拜歷久不衰。數百年來，像氹仔這樣遠離官方管轄中心的小山荒島，常常是海盜出沒或藏匿的區域。在此建廟奉祀關帝，對海上謀生的民眾具有一定的心理安慰作用。至於天后崇拜，則源於古代華南閩粵地區從事海上捕撈、海運或海貿活動的華民，他們因長年在大海中漂泊，前途風險難以預測，故極其渴望有一個航海保護神能夠庇佑他們，從而產生了這一信仰崇拜。⁵² 此天后宮的創建，就是鄰近地區長期存在水上人家活動的證明。

在創廟之初的百多年間，廟宇應經歷過數次重修，⁵³ 至道光十七年（1837 年）正好為 120 周年，廟宇又進行了一次重修。10 年後的光緒廿七年（1847 年）的重修規模最大，廟宇被擴建成二進建築，並建四架捲棚屋頂於兩進

澳門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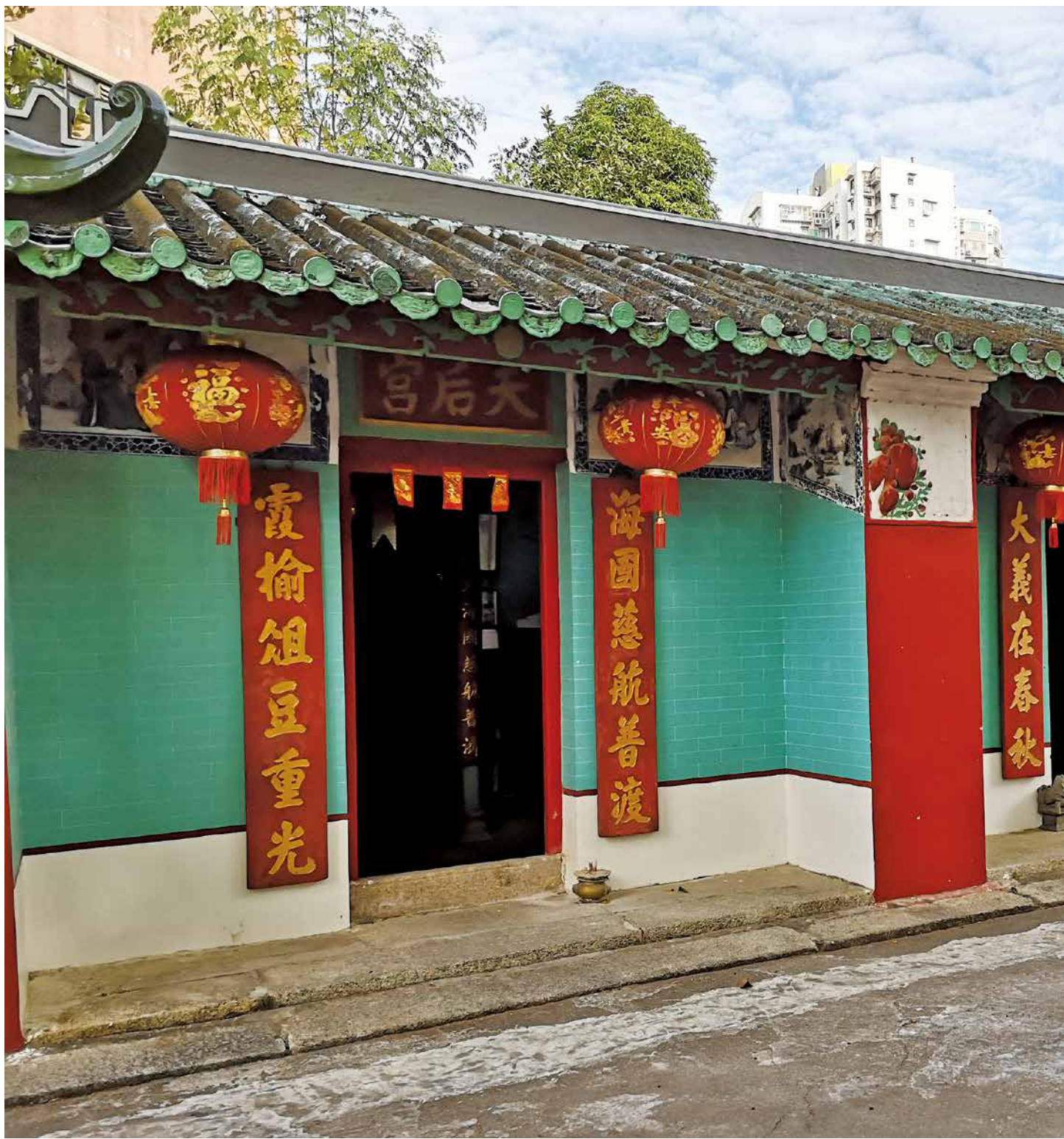


圖 15. 氹仔關帝天后廟今貌（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建築之間，但廟宇的形態仍保持為兩間並列的二進獨立神殿，此時距創廟時間已130年。咸豐六年（1856年）增建了兩廟各自的屏門，並在屏門柱上分別掛上善信所敬送的弧型木板楹聯，以及屏門額匾（已佚失），很可能是為了迎接翌年建廟140周年的大慶典而為。

光緒七年季冬（1882年1月），即廟宇創建165周年時，氹仔關帝天后廟進行了一次較徹底的重修工程。是次重修打通了兩廟之間前殿的夯土牆，使兩廟的前殿統一為一整體，並更換樑檁、屋頂瓦，重新粉刷等，使廟貌煥然一新而奠定了今天的廟貌。碑文中的一段長達34個字的詞句，與氹仔北帝廟中立於光緒八年孟春的“重修上帝祖廟捐簽碑誌”中的一段用詞完全一樣，應同為劉桂所書。

又歷35年後的1917年，廟宇再次進行了重修，相信是為了慶祝建廟200周年。此次重修除了留下一塊無序言的石碑記外，並無他證。根據廟中的文物可知，在此後的三十多年間，善信不斷向廟宇敬送匾額。其後，氹仔關帝天后廟在1946年再次進行了一次重修，很可能是為了迎接建廟230周年的大慶。此次重修尚存的文物有“忠義長存”匾額及天后宮神案前的花板，它們的落款分別為“重修值理”及“值理重修”，另有一幅“義存漢室三分鼎，志在春秋一部書”聯畫。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後，廟宇於2011年進行了一次翻新工程。

從光緒七年的重修碑所輯錄的捐簽者以“各舖戶……各船戶……”為捐款主力，至1917年重修碑題中又有“茲將各信士本村水陸人等……”的記載，均說明光緒年間卓家村及其周邊範圍內，一直有船戶或水上人居住。正因如此，才有可能召集村外的船戶捐獻，使得船戶在捐簽總額中佔有相當數額。至民國時期，相信卓家村中的船戶人數仍佔有不小的比例。

綜上所述，氹仔關帝天后廟的創建時間是在卓家村開村的十多年以前。該廟並非由卓家村人創建，只是創建者遷離該處以後，由卓家

澳門研究

村人接手管理而已。故今坊稱此廟為“卓家村關帝廟”並不準確，應根據廟中兩碑記之碑題，稱此廟為氹仔“關帝天后廟”為宜（圖 15）。

註釋：

1. “創建於康熙之年”的說法較為籠統，但也說明廟宇創建時的碑、鑄鐘等物在光緒七年立碑時應已佚失，造成當時沒有可據之物來刻劃準確的創廟年份。故筆者推測，其依據的是當時長者的口傳。
2. 康熙《香山縣志》卷 1〈輿地志〉，康熙十二年（1673 年）刻本，頁 25。
3. 作為氹仔地名的“雞頸”首見於《澳門記略》，參見〔清〕印光任、〔清〕張汝霖撰：《澳門記略》卷上〈形勢篇〉，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0 年，頁 13。
4. 參見〔清〕印光任、〔清〕張汝霖撰：《澳門記略》卷上〈形勢篇〉，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0 年，圖 2。“潭仔”二字被標示為整個氹仔島的範圍。
5. 1910 年的澳門圖所繪的氹仔二島雖然較簡單，但已較接近當時該島的真實輪廓，參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選編：《澳門歷史地圖精選》，北京：華文出版社，2000 年，頁 115。繪於 1916 年 11 月的澳門圖的氹仔島已較為準確，參見楊翠華主編：《澳門專檔（四）》，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 年，頁 238。
6. 1909 年的《葡人越界影射圖說》中的氹仔島與現實有一定的差異，參見台北故宮博物院：《滄海桑田——澳門史料特展》，台北：台北故宮博物院，1999 年，頁 24。
7. 繪製於十九世紀中葉的《香山縣圖》中的潭仔只是概念性的標示，參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選編：《澳門歷史地圖精選》，北京：華文出版社，2000 年，頁 79。1808 年 12 月 29 日，吳熊光進呈朝廷的《澳門圖說》中的潭仔只是一座海山山頭，參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選編：《澳門歷史地圖精選》，北京：華文出版社，2000 年，頁 77。
8. 《澳門記略》云：“澳夷出入洋則不於虎門，於十字門。二門俱斜直老萬山，十字門特近澳也。”參見〔清〕印光任、〔清〕張汝霖撰：《澳門記略》卷上〈形勢篇〉，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0 年，頁 4。
9. 該圖被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選編：《澳門歷史地圖精選》，北京：華文出版社，2000 年，頁 73。
10. 《澳門自然地理》稱，潭仔山的“菩提山”一名，乃因現代的菩提禪院而得名。參見劉南威、何廣才主編：《澳門自然

地理》，廣州：廣東省地圖出版社，1992 年，頁 61。

11. 參見劉南威、何廣才主編：《澳門自然地理》，廣州：廣東省地圖出版社，1992 年，頁 50。
12. 劉南威、何廣才主編：《澳門自然地理》，廣州：廣東省地圖出版社，1992 年，頁 107。該書指出，澳門海區西部潮流比較特殊，海區是由洪灣水道河口延伸部分和“十字門”海域組成，海流形式呈不嚴格往復流，主要為東—西向流向，而“十字門”海域為南—北向，潮流來自伶仃洋和通過洪灣水道的磨刀門海區，洪灣水道對於澳門西部海區潮流起“調節”作用。
13. 鄧聰、鄭煒鳴：《澳門黑沙——田野考古報告》，澳門：澳門基金會；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6 年，頁 7。
14. 《澳門黑沙——田野考古報告》所述的四份送田契包括：嘉慶廿三年二月廿五日卓開挺、卓學宏的送沙田契，同日卓燦溪、燦玖、燦瓊等的送沙田契，同年四月一日卓開匯的送沙田契，以及四月十四日卓悅宏的送沙田契。該書認為：“當時習慣並不稱為賣田，多叫做‘送田’，因為買賣雙方多有叔姪族兄弟的關係，稱為送是為了互存顏面情誼。一般賣田所得的銀兩，都託辭為‘受到舊日築壘（或築基）銀若干’。”參見鄧聰、鄭煒鳴：《澳門黑沙——田野考古報告》，澳門：澳門基金會；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6 年，頁 7。筆者認為，以“送田”代替賣田，可能除了出於避諱的考慮，更重要的是為了規避田契稅。乾隆《香山縣志》載：“業戶買受產業，每價一兩，稅銀三分，科場銀一分；典業每價一兩，稅契二分五釐，科場銀五釐解充餉項。”至於“送田”，則無涉此項契稅。參見乾隆《香山縣志》卷 2〈戶役〉，乾隆十五年（1750 年）刻本，頁 37。
15. 鄧聰、鄭煒鳴：《澳門黑沙——田野考古報告》，澳門：澳門基金會；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6 年，頁 7。
16. 參見道光《香山縣志》卷 3〈經政篇·田賦〉，道光七年（1827 年）刻本，頁 10。“免陞科”即免納入需要納糧之列。經查校，暴煜主修之乾隆《香山縣志》所載張汝霖奏章之內文，其核心內容亦大致如此。參見〔清〕張汝霖：〈荒田詳請免陞割〉，載乾隆《香山縣志》卷 2〈雜辦〉，乾隆十五年（1750 年）刻本，頁 59-63。
17. 沙田，指有一、二邊臨海，經築基攔擋而成的田地。此等田地一旦靠海一邊再有泥沙沖積成陸地，沖積部分可歸入該田界內。
18. 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正月二十日，廣東等處承宣布政使司發給業戶卓福東的執照（俗稱“紅契”）提到“限於道光丁未年（1847 年）起徵輸糧”，即清廷在發契的前一年起計稅，足可為證。筆者收藏該地契影印本。

19. 參見官塘鄉《卓氏族譜》影印頁，轉引自黎鴻健：《氹仔情懷》（修訂版），澳門：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2016年，頁184。
20. 卓炳權主編：《官塘村史話》，中山：官塘居委會，2011年，頁127。
21. 參見官塘鄉《卓氏族譜》影印頁，轉引自黎鴻健：《氹仔情懷》（修訂版），澳門：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2016年，頁184。
22. 《禮記·曲禮上第一》云：“人生十年曰幼，學；二十曰弱，冠；三十曰壯，有室……男子二十，冠而字。父前子名，君前臣名。”參見陳戌國點校：《周禮·儀禮·禮記》，長沙：岳麓書社，1989年，頁280-283。
23. 參見雍正《廣東通志》卷7〈編年〉，雍正元年條，雍正九年（1731年）刊本，頁33。
24. 參見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氹仔九澳史：清代氹仔九澳廟宇碑刻鐘銘等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1年，頁63。
25. 現今所見之雲板，因表面塗覆漆料，導致其上文字模糊不清，只隱約可見“……李X業……黃X發……李XX……全……月吉日立”數個字。筆者此處參考了譚世寶之錄文，參見譚世寶：《金石銘刻的氹仔九澳史：清代氹仔九澳廟宇碑刻鐘銘等集錄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1年，頁64。
26. (葡) 徐薩斯著，黃鴻釗、李保平譯：《歷史上的澳門》，澳門：澳門基金會，2000年，頁206。
27. 道光十七年大部分日子是在1837年，唯“季冬”乃指農曆十二月，故應是在1837年12月27日至1838年1月25日之間。
28. [清] 屈大均撰：《廣東新語》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57-58。此外，雍正《廣東通志》載：“康熙七年戊申秋七月，遣官巡視邊民海界，議展復之。巡撫王來任遺疏，請展復遷民海界；及御史楊雍建條奏。”按時間推算，《廣東新語》中所載之“當事某某”應是某個地方官員。參見雍正《廣東通志》卷7〈編年〉，雍正九年（1731年）刻本，頁10。
29. 雍正《廣東通志》卷7〈編年〉，康熙八年己酉春二月條，雍正九年（1731年）刻本，頁11。
30. [清] 杜臻：《粵閩巡視紀略·粵略（二）》，北京：文物出版社，2022年，頁57。是處之“粵人”所指的是居澳葡萄牙人。
31. “廣東、福建二省嚴禁出海；其餘地方止令木筏捕魚，不許小艇出海。”參見雍正《廣東通志》卷7〈編年〉，康熙十年辛亥冬十月條，雍正九年（1731年）刻本，頁12。
32. 《廣東新語》云：“先是，人民被遷者以為不久即歸，尚不忍舍離骨肉，至是飄零日久，養生無計，於是父子夫妻相棄，痛哭分攜……其丁壯者去為兵，老弱者展轉溝壑。或合家飲毒，或盡帑投河。有司視如螻蟻，無安插之恩；親戚視如泥沙，無周全之誼。於是八郡之民，死者又以數十萬計。”參見[清] 屈大均撰：《廣東新語》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57-58。
33. 因此時蠓鏡澳葡人藉助傳教士龐迪我及湯若望在北京求情斡旋，但自“遷海令”頒佈後至展界前的數年間談判無果，故蠓鏡澳的葡人最終並沒有內遷。當時內遷的民眾估計包括澳城外整個半島北部地區各村的華民，以及海上的艇戶、疍戶之華民，甚或包括澳城內的營地大街、娘媽村等地之華民，總數應有上千人之多。
34. 徐曉望、陳衍德：《澳門媽祖文化研究》，澳門：澳門基金會，1998年，頁24。
35. 邢榮發：《明清澳門城市建築研究》，香港：華夏文化藝術出版社，2007年，頁161。
36. 丘陵是氹仔第二大類地貌，由於丘陵集水面積不大，加上花崗岩裂隙蓄水不多，所以當地的地表水和地下水源都很缺乏。參見劉南威、何廣才主編：《澳門自然地理》，廣州：廣東省地圖出版社，1992年，頁61。
37. 邢榮發編著：《澳門歷史二十講》，澳門：澳門藝文出版社，2018年，頁20。黃啟臣在《澳門通史》中認為1700年的澳門人口只有4,900人，估計指的是澳門葡人人口。因杜臻在《粵閩巡視紀略·粵略》中記載，他在1684年巡視澳門時“島中居人皆番彝，約千餘家”，估計葡人人口約為數千人。16年後的1700年，由於澳門經濟不振，相信人口數量變化不大。參見黃啟臣：《澳門通史》，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999年，頁172；[清] 杜臻：《粵閩巡視紀略·粵略（二）》，北京：文物出版社，2022年，頁23。
38. 雍正《廣東通志》卷7〈編年〉，康熙四十八年己丑夏條，雍正九年（1731年）刻本，頁26。
39. (葡) 施白蒂著，小雨譯：《澳門編年史》，澳門：澳門基金會，1995年，頁85。
40. 這時的廣東疍戶仍被岸上居民歧視為“賤民”，並禁止上岸。直至雍正七年（1729年）“恩恤廣東疍戶令”頒佈後，廣東陸上民眾長期不容許疍戶登岸生息的民間禁制才得以解除。參見雍正《廣東通志》卷7〈編年〉，雍正七年五月條，雍正九年（1731年）刻本，頁52。
41. 查卓家村地在1984年澳門氹仔地圖的海拔標高約為3.0至4.5米，由於田地一旦耕作，海拔高度一般變化不大，故這

澳門研究

一範圍的海拔高度可被視為 1772 年時的田地海拔高度。另根據上世紀八十年代路氹連貫公路西側處在水流側面容易淤積，沙泥淤高約 12 厘米／年。考慮到 1772 年十字門水道和北安灣水道寬闊，淤高增長應較慢，故估計早期觀音巖南麓淤高年增長約在 3 至 4 厘米。按此往前推算，1712 年時，觀音巖南之海面部分淤高應約為 1.8 至 2.4 米，加上海床約 1.2 米，故推定此時觀音巖南面已形成部分海灘。

42. 承包大商船接駁貨運的小船商。
43. 黃啟臣：《澳門通史》，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999 年，頁 173-174。這裡原文為“八千鎊”，筆者估計應是“八千兩”之筆誤。
44. 雍正《廣東通志》卷 7〈編年〉，康熙四十八年己丑夏條，雍正九年（1731 年）刻本，頁 29。
45. [清]王之春著，趙春晨點校：《清朝柔遠記》，北京：中華書局，1989 年，頁 58。這段文字出自兩廣總督孔毓均在雍正二年（1724 年）回奏通政司的奏摺中。
46. 黃啟臣：《澳門通史》，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999 年，頁 175-176。
47. 筆者遍查廣東地區的關帝廟、天后廟的重修年份情況，未見明顯的“逢五逢十年”進行廟宇重修的規律。參見黎志添、李靜編：《廣州府道教廟宇碑刻集釋》，北京：中華書局，2013 年，頁 95-175、929-957、1078、1093、1185、1223、1266-1270、1283、1333。今天澳門廟宇常見的逢五周年小慶、逢十周年大慶的習俗，相信是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坊間慶祝 10 月 1 日國慶節的文化。

48. 作者根據 1984 年地圖繪製研究委員會（Missão de Estudos Cartográficos de Macau）出版的《澳門地區》（*Território de Macau*）之圖 103 及 104（比例尺為 1：2000）展示的山體等高線殘留痕跡，經過分析後描繪為圖 10。
49. 夯土牆，亦稱板築牆，在各地均有應用，尤其在粵東地區更為普遍。其構建需先混合黃土、砂、稻草、纖維、石灰或貝灰等材料，經炙燒後再量水拌和。施工時，先以活動木模板夾定至所需牆體厚度，通常約為 40 厘米，部分可厚達 1.0 至 1.2 米，隨後填入灰土進行夯實，逐層累加直至達到所需高度。參見陸琦編著：《廣東民居》，北京：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2008 年，頁 269。
50. 廟祝黃顯明先生表示，今“關帝殿”門額的“關”字乃三十多年前（二十世紀九十年代）由其父（前廟祝）所改，原稱“武帝殿”，但廟內兩塊碑記均稱該廟為“關帝天后古廟”，筆者認為門額所寫原來就是“關帝殿”，不知何時曾被改為“武帝殿”而已。
51. 《澳門宗教》一書中曾提到“氹仔關帝天后廟（創建於 1677 年）”，惜書內並未提供出處。參見鄭煒明、黃啟臣：《澳門宗教》，澳門：澳門基金會，1994 年，頁 7。
52. 邢榮發編著：《澳門歷史二十講》，澳門：澳門藝文出版社，2018 年，頁 164。
53. 按廟宇各時期的重修時間規律可見，廟宇每十年進行一次大修，故筆者推斷在道光十七年之前，可能也是約十年作一次大修葺。

